

证券代码：834239 证券简称：长联来福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武汉长联来福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的时间、方式、程序、召集人和主持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武汉长联来福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视频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其他投票方式（不含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公司同一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方式。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 月 11 日上午 9 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股份类别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普通股 | 834239 | 长联来福 | 2024年1月8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武汉长联来福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月1日聘请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担任主办券商，鉴于公司的战略发展的需要，经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充分沟通和友好协商，双方决定签署《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二）审议《关于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则，公司拟定了《关于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三) 审议《关于公司与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拟更换主办券商，经推荐和考察，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是一家督导经验丰富且勤勉尽责的主办券商，双方经充分沟通达成合作意向，公司拟与其签署《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四)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高效、有序的完成本次更换主办券商的工作，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的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更换主办券商相关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24年1月11日上午8点半到9点

(三) 登记地点：武汉长联来福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三楼小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李琼 027-82311388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长联来福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武汉长联来福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7日